

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 万元

	项目名称	宏兴路道路工程政府付费预付费用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439001-河北昌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500.000000	到位数	500.000000		执行数	500.000000		100			
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	
	用于维持宏兴路项目正常管理运营。				保障了宏兴路项目正常运营。				98.00			
	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。				完善了园区基础设施建设。				98.00			
	保障园区正常发展。				保障了园区正常发展。				98.00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完成数量	项目完成数量		15.00	≥	1	个	1个	完成	15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验收合格建设项目数量		15.00	≥	90	%	100	完成	15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按计划时限要求完工项目		10.00	≥	90	%	100	完成	9
		成本指标	宏兴路道路政府预付费用	项目投资实际预付发生额		10.00	≤	500	万元	500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促进园区经济增长	促进园区经济增长数		10.00	≥	1000	万元	1050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辐射园区企业发展	带动辐射园区发展的个数		10.00	≥	10	个	10个	完成	9
		生态效益指标	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率	建设项目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率		5.00	≥	90	%	100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宏兴路道路工程的可持续性	宏兴路道路项目可持续性		5.00	≥	10	年	10年	完成	5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入园企业满意度	入园企业满意数量占入园企业总数		10.00	≥	90	%	96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	10					10	
	自评总分											98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		
填报人:	李贺民			联系电话:	13933611753							
说明:	<p>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,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2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</p>											